



衛生署控煙酒辦公室  
戒煙講座申請表

(A) 講座目的

本辦公室舉辦之戒煙講座，目的為使吸煙者更了解吸煙對健康的影響，增加吸煙者戒煙的動力；同時亦會講解各種戒煙方法、戒煙輔助藥物及戒煙診所資料。

(B) 講座安排

1. 每場人數:       20-50人     51-70人     其他 \_\_\_\_\_
2. 場數:            \_\_\_\_\_ 場            總人數: \_\_\_\_\_ 人
3. 每場時段:       45分鐘     1小時       其他 \_\_\_\_\_
4. 講座時間:      \_\_\_\_\_
5. 期望舉辦日期: (1) \_\_\_\_\_ (2) \_\_\_\_\_ (3) \_\_\_\_\_
6. 語言:             廣東話     英語
7. 場地:            \_\_\_\_\_

(C) 機構資料

有興趣參與上述講座的機構或團體，請填寫以下資料並傳真至 3582 4087，或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0 樓 1030 室收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961 8823。

機構 名稱:	(中文)	
	(英文)	
地址:		
聯絡人:		職位:
聯絡電話:		傳真:
電郵:		

## 收集個人資料公告

### 1. 收集資料的目的

- i. 衛生署會使用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處理你的申請。
- ii. 收集所得的個人資料，其保留時間不會超過貫徹上述目的所需的時間。
- iii. 提供個人資料，純屬自願。如你未能提供足夠資料，我們可能無法處理你要求提供的服務。

### 2. 資料承轉人類別

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主要供本署內部使用，但如有需要，也可能為本文第 1 部分所述目的，向其他政府決策局／部門或有關各方披露。此外，只有在你同意作出該項披露或該項披露是《個人資料〔私隱〕條例》所允許的情況下，本署才會向有關方面披露有關資料。

### 3. 查閱個人資料

根據《個人資料〔私隱〕條例》第 18 及第 22 條，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，你有權查閱和改正你的個人資料。你的查閱權包括有權索取你在本文第 1 部分所述情況下所提供個人資料的複本一份。為依從查閱資料要求，可能會徵收費用。

### 4. 查詢

有關所提供個人資料的查詢〔包括查閱和改正資料〕，應送交：九龍彌敦道345號永安九龍中心18樓1801室衛生署控煙酒辦公室高級行政主任。